

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  
主编 陆晓禾 乔治·恩德勒

# 经济分析、道德哲学与公共政策

【美】丹尼尔·豪斯曼 迈克尔·麦克弗森 著  
(Daniel M. Hausman Michael S. McPherson)

纪如曼 高红艳 译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

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

主编 陆晓禾 乔治·恩德勒

# 经济分析、道德哲学与公共政策

【美】丹尼尔·豪斯曼 迈克尔·麦克弗森 著  
(Daniel M. Hausman Michael S. McPherson)

纪如曼 高红艳 译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分析、道德哲学和公共政策/(美)豪斯曼(Hausman, D. M.), (美)麦克弗森(McPherson, M. S.)著;纪如曼,高红艳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10

(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

书名原文: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

ISBN 978 - 7 - 5327 - 4552 - 4

I. 经… II. ①豪… ②麦… ③纪… ④高… III. ①经济学:伦理学  
—研究 ②公共政策—研究 IV. B82 - 053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64616 号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opyright © Daniel M. Hausman, Michael S. McPherson 1996, 2006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09-2005-463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版权  
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 经济分析、道德哲学和公共政策

[美]丹尼尔·豪斯曼 迈克尔·麦克弗森 著  
纪如曼 高红艳 著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http://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4.25 插页 2 字数 316,000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978 - 7 - 5327 - 4552 - 4/F · 179

定价: 35.00 元

---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21 - 56135113

# 主编前言

## (一)

读者面前的这套“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是继“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译丛”（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2003）后，由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伦理研究中心策划和组织的一套新译丛，很高兴现在与读者见面了。

我们现在所说的“经济伦理学”（Business Ethics）是20世纪70年代末首先在美国兴起、80年代中期在欧洲兴盛、90年代后走向世界的一门新学科。它的研究对象是经济领域中的伦理道德现象，包括宏观经济制度、中观企业组织和微观经济行为者个人这三大行动层次上一切同伦理道德有关的问题。它的实践目的是为在所有经济层次上提高决策和行为的伦理质量作出贡献。

尽管对经济与伦理之间联系的考察并非始于当代，但将这种考察作为一门可系统研究的学科来处理，则主要是20世纪70年代后的事。这门新学科首先在美国出现的根本原因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由新科学技术加速的社会化生产激化了这种单纯以利润最大化为目标的经济活动与这种活动所进行于其中的社会之间的矛盾。这种矛盾激化到这种地步：除非顾及经济活动所赖以存在的社会的利益，

否则这种活动本身就不能再合法地继续下去了。洛克希德和 300 多家公司的贿赂案件以及这时曝出的其他大量丑闻：非法操纵市场和股票交易、随意处置有毒化学物质、严重污染环境、生产有毒或危险产品、无视工人和顾客生命安全包括化学工厂有毒气体大爆炸等，促使美国社会反思市场经济制度、企业组织以及作为其理论基础和根据的经济理论和道德准则，从而形成了由社会各界参与的“经济伦理运动”。作为一门新学科的经济伦理学就是在这运动中产生的。

美国经济伦理运动产生的一个重要结果是：否定了经济活动可以脱离伦理道德这一在美国经济伦理运动发生之前在美国、也在欧洲其他国家流行的“神话”。这一神话的流行同近代以来经济动机从宗教和文化的联系中被解放出来的独立化过程有关。经济领域被认为是可以不受伦理制约的特殊领域。在这个领域中，起作用的是经济规律，衡量企业成功的标准是利润和货币而非伦理。“看不见的手”通过个人放手追求私利，而使其结果自然有利于社会公利。这一观念成为人们放手追求利润最大化的道德根据。经济伦理运动使经济领域重新回到社会领域。如果经济活动是人类活动、经济关系是社会关系，那么道德可用于社会领域，可用来评价人类活动和社会关系，为何独独经济领域、经济活动、经济关系是例外？对经济活动的目的、方式和影响的考察说明，创造利润的经济活动并不是与道德无关的。伦理价值、伦理关系、伦理责任是现实生活中从事经济活动的人和组织所无法回避的。这一看来极为浅显的认识成为经济伦理学的基本出发点。经济伦理学就是从伦理方面对经济制度、经济组织和经济关系的一种系统研究。

经济伦理学在美国诞生后不久，欧洲和世界其他地方也相继掀起了经济伦理研究浪潮。导致“经济伦理运动”在欧洲发展的主要原

因是,同美国一样,欧洲也面临由战后资本主义最新发展所激化的企业与社会、经济发展与社会其他方面发展的矛盾冲突,如环境问题、生态问题、管理问题等。因此社会公众对这些问题的关注也促使经济伦理学在欧洲以“时髦学问”的方式兴盛起来。

90年代后,经济伦理学迅速走向世界其他地区和国家,从发达国家到发展中国家、从市场经济型国家到转型经济国家,引起更大范围人们的强烈兴趣。我国从70年代末开始的经济发展与道德建设关系的讨论,作为对经济体制改革的反应,90年代上半期也朝作为一门学科的经济伦理学发展。目前,经济伦理学不仅已经成为国际企业界、经济学界和伦理学界共同感兴趣的研究领域,而且随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全球化的伦理挑战”正在促使经济伦理学朝“全球经济伦理”发展。正如著名美国经济伦理学教授里查德·狄乔治所说:“现在经济伦理学已经是一个无论企业或政府都不能忽略的全球现实了。”

如果说,经济伦理学在美国、欧洲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兴起发展的主要原因是,这些国家都程度不同地面临由战后资本主义和科学技术的最新发展所突出的企业与社会、经济发展与社会其他方面的矛盾冲突和协调发展的问题,那么,如何从伦理方面来看待这些新问题、并通过伦理原则或规范的确立或调整而为有关这些问题的法律处置提供伦理根据,就是这些国家的经济伦理研究所要解决的重要问题。80年代后,世界掀起了经济改革浪潮。东欧和苏联解体后,抛弃传统计划经济模式,走向市场经济,我国在70年代末开始经济体制改革,将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同市场经济机制结合起来。市场经济应该如何搞?发达市场经济国家已碰到的问题,发展中国家和转型经济国家已经或也将碰到,因此后者在解决他们自己的问题、选择

市场经济模式时，也极为关注前者的经验教训、理论总结和发展动向，这是 90 年代后经济伦理学走向世界的一个重要原因。

进入新世纪后，紧随“9·11”恐怖事件后，美国又发生了安然事件，由此而引起的一连串反响，促使西方经济伦理学界进一步反思。从最近几年经济伦理学的发展看，在如下三方面形成了新的认识或特点。

一是对市场制度作用的认识。市场制度是资源配置的有效方式，但它的作用是有限的。这是西方近 30 年来对市场经济伦理反思的一个基本结论。经济伦理学的作用归结到一点，就是如何克服市场经济的弱点，合乎伦理地用好这工具。用里查德·德乔治的话说，就是“西方发达国家的经验表明，自由企业的恶可以通过立法、舆论和公众监督以及企业本身的自我约束来防止。有关这些限制的讨论、澄清和证明，就是以‘经济伦理学’而闻名的学科所要做的。”换言之，阐明限制资本主义市场经济所产生恶的必要性和根据，就是西方经济伦理学所要做的理论工作。最近几年的认识表明，如果过去达到的认识是“自由并不等于放任”，经济伦理研究的作用是对放任的限制，那么现在考虑的是如何使市场制度更好作用的问题。换言之，如果市场工具的本性或局限性是以赢利而非道德来论英雄的，因而迫使人们唯利是图的话，那么现在考虑的是如何改变这种本性或局限性实现的条件，尽可能消除市场失灵的因素，促使市场经济以有益于社会公众的方式来发展。

二是对公司组织的认识。公司是经济单位的组织形式。属于马克思所说的生产的社会组织方面。企业现在普遍采取公司形式。经过近一个世纪的发展，公司已成为成功的企业组织形式。而且随社会化生产的高度发展，公司已经成为现代国家占主导地位的非政府

机构。公司力量的增长突出了社会对公司责任的期望。另一方面，公司组织也使传统企业的社会性质发生了变化，发生了：公司为谁的利益服务？受谁的控制支配？如何控制？用什么控制？20多年来对公司的组织已经达到了如下认识：公司不是赚钱工具而是社会公民；公司是道德行为者，负有经济、社会和环境责任。最近的发展则突出在如何通过公司治理结构和外部管制环境使公司能合乎伦理地行为，从制度上使公众利益得到最大程度的保护。

三是对经济伦理作用的认识。过去20多年来经济伦理运动的成果是：在理论上，开拓了一个新研究领域，为研究和解决经济伦理问题提供了框架、方法和规范；在观念上，使传统的唯利是图的资本主义发展机制和目标遭到否定；在企业制度上，开展员工伦理教育、制定公司伦理准则和设置公司伦理官员；在实践上，促进了环境问题、消费者保护、市场管理和反腐败方面的改善。但最近几年的研究表明，经济伦理研究及其实践更注重把伦理准则整合到可操作的产业标准和绩效评估中，更注重机构合作和制度设置。例如，过去用来衡量公司社会责任的根据是其有关环境、人权、腐败的政策，而最近的发展则是回应如何将道德要求付诸实践的挑战，使之具有可操作性和实用性。

总之，经过近30年的发展，经济伦理学在理论上已经成为一门具有专门理论、概念和方法的成熟学科。在实践中，它努力通过政策、法规、制度、产业标准和业绩评估等，改善各行动层次决策和行为的伦理质量，促使其承担各自的道德责任。当然，经济伦理学在过去近30年中成为可接受的概念，并不能担保未来不会有任何不道德的行为。但今天，“非道德的神话”没有了市场，从事经济活动的人，无论内心是否赞成，都举起了讲诚信的伦理旗帜，不能不说这是经济伦

理学取得的进步。

值得注意的是,当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因种种丑闻而引发社会危机时,无论是改良的观点还是革命的观点,都涉及到究竟需要什么样的社会这样一个问题。从作为这种社会危机反映的西方经济伦理运动和西方经济伦理研究中,可以看到他们对理想社会的追求。例如,有的学者认为,作为一种社会理论,资本主义是不充分的,从根本上说,它是生产、交换和协调的一种经济学理论,它不重视社会行为和政治组合的重要方面,在协调理想中,把自由和效率变成了惟一的指导行为的价值,因此要求对资本主义进行社会和伦理规范,使其能满足人们对本质生活的追求。这样一种追求既是经济伦理运动所引发的思考,同时也推动他们通过经济伦理实践,追求公正富裕的理想社会。

在中国,我们的改革开放,从一开始就包含了对理想社会的追求及其为达到理想目标而全面改革的要求。从以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为目标,在坚持精神文明建设的同时,确定经济发展三步走的战略部署;到实现前两个部署后,不失时机地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作为实现第三步战略即中等发达国家水平的承上启下的发展阶段,以促进中国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全面发展;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与和谐社会的提出,则进一步明确了我们所要追求的理想社会的基本特征。过去 10 多年来,中国经济伦理研究也讲公平正义,讲诚实守信,讲人与自然的和谐,讲伦理道德与民主法治的关系,讲处理各种经济利益的伦理规范等。而和谐社会的提出,则为中国经济伦理研究指明了总体目标,促使我们思考如何从经济伦理方面为这一总目标的实现而努力。

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是人类历史上的“全新事业”。

但从作为协调工具的市场制度来看,无论与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结合,都有其共性,包括它的作用和局限性。因此,不可否认,随市场发挥资源配置的基础作用,我们这里也发生了类似西方经济伦理学兴起之前放手追求利润最大化而带来的问题,说明了借鉴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经验教训的必要性。因此在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之时,提出和谐社会,从目标层面上,不仅表达了经济体制改革对社会全面体制改革的需要,同时也是用政治法律、经济社会、道德和精神文明等社会体制改革的目标来制约市场经济利润最大化追求的局限性,要求用一种促进社会其他目标和谐发展的方式来发展市场经济。这也正是经济伦理学所为之奋斗的伟大事业。

作为经济伦理特色学科平台的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伦理研究中心,自 1999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中国经济伦理学科和实践的发展。多年来,不仅吸引了更多的学者和企业家加入促进中国经济伦理发展的队伍,而且出版了“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译丛”、“经济伦理新探索丛书”和“经济伦理国际论坛丛书”。我们现在提供给读者的这套“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就是在前一套译丛的基础上由我与恩德勒教授共同拟定的,并得到了原作者的热忱支持。

与前一套译丛类似,但更为明显的特征是,这套新译丛更突出了它的经典性和基础性。例如推翻了对亚当·斯密的误解的 P. H. Werhane 的 *Adam Smith and His Legacy for Modern Capitalism*,令人信服地阐明了经济学与伦理学是而且应当结合并有助于公共政策制定的 D. M. Hausman and M. S. McPherson 的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已在世界范围被接受的关民理论的创立者 R. E. Freeman 的 *Strategic Management: A Stakeholder Approach*,德性经济伦理学派代表人物 R. C. Solomon 的 *Ethics and Excellence. Cooperation and Integrity*

*rity in Business*, 以及为现代西方公司提供康德主义道德基础的 N. E. Bowie 的 *Business Ethics. A Kantian Perspective* 都是西方经济伦理学界久负盛名的开山之作、奠基性著作, 自出版以来已经多次重印修订再版, 作为这门学科的经典教材和学说专著而被广泛使用和引证, 还被其他国家用多种文字翻译出版, 对西方经济伦理学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通过这套新译丛, 读者能了解当代西方经济伦理学领域的重要学说和发展, 借鉴他们的经验教训, 发挥我们的后发优势, 从而更好地思考我们所面临的伦理挑战, 促进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及其在全球化中的发展。

衷心感谢恩德勒教授在书目的选择和版权的联系以及购买方面给予的慷慨帮助, 感谢原作者为中文版读者特别撰写的序言, 感谢中译者付出的辛勤劳动, 并感谢上海译文出版社的大力支持。由于他们的共同努力, 才使这套新译丛得以问世。

最后, 衷心希望本译丛将有助于从伦理方面促进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完善与和谐社会的发展, 促进中国与西方在经济伦理方面的建设性对话, 并在全球经济伦理建设中发挥我们的作用。

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伦理研究中心

陆晓禾

2006 年 6 月

## (二)

“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旨在搭建中西方之间的桥梁, 加深我们对在中国经营的所有类型的企业所面临巨大而复杂的伦理

挑战的理解，并提供在一个愈益互联的世界中所必要的伦理指导。

随着过去 20 多年中国经济的巨大发展，对企业家、企业组织和经济金融政策制定者来说，应对伦理行为的多重实践挑战已变得必不可免和迫在眉睫了。例如，须要考虑的问题就有：商业协议的信任、产品和服务质量、员工的人道待遇、知识产权的尊重、信息的透明、反腐败、企业的社会和环境责任、伦理领导以及全球竞争的公平等问题。

尽管，对付这些日常挑战是重要的，经常反思正在发生的并弄清是否遵循一条在经济、社会和环境方面都是负责的途径也是必要的。因此，就负责的经营行为而言，我们也需要学者专家的参与，以及经营学科、社会和哲学中的先进知识的投入。

与 90 年代初相比，我们今天可发现有大量关于企业和经济伦理的中文出版物。而更难以把握的是，在西方经济伦理学方面，已有浩瀚的文献。为了提供西方在这方面的一般进展情况，选择和提供主要的著作翻译成中文就是恰当的了。这就是“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所要做的。也是它之前的“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译丛”（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2003），以及“经济伦理学译丛”（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所致力于的目的。

“当代经济伦理学名著新译丛”包括由国际著名的美国学者撰写的 5 部专著：P. H. Werhane 的 *Adam Smith and His Legacy for Modern Capitalism*（《亚当·斯密及其留给现代资本主义的遗产》），D. M. Hausman and M. S. McPherson 的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经济分析，道德哲学和公共政策》），R. E. Freeman 的 *Strategic Management: A Stakeholder Approach*（《战略管理—利益相关者方法》），R. C. Solomon 的 *Ethics and Excellence. Cooperation and Integrity in*

Business(《伦理与卓越—经营中的合作与诚信》),以及 N. E. Bowie 的 *Business Ethics. A Kantian Perspective*(《经济伦理学—康德的观点》)。

正如从这些书名可看到的,经济伦理学领域在广义上不仅包括日常管理观点,还包括企业伦理学和经济学观点。Werhane 的书对亚当·斯密的书提供了一种透彻的有研究的和统筹的解释,肯定与大量对斯密的浅薄解释形成鲜明的对比,这种解释很遗憾地在中国尚有市场。Hausman 和 McPherson 的基础性理论贡献论证了经济学与伦理学如何能够进行建设性的对话,以便恰当地理解应当如何评价经济政策和制度。

最后,我希望中国读者会对这些学术性著作具有浓厚的兴趣,本丛书将获得广泛的传播。我很高兴上海译文出版社努力支持中西之间急需的在经济伦理学方面的这种建设性对话。

美国圣母大学门多萨商学院国际商务伦理学奥纳尔教授

Georges Enderle

乔治·恩德勒博士

2006 年 6 月

## 中 文 版 序

在《经济分析、道德哲学与公共政策》( *Economic Analysis, Moral Philosophy and Public Policy* )一书中,我们用许多论据和例子表明了:经济学与伦理学是而且应当是彼此相关的;经济学家与道德哲学家可彼此学习而获益匪浅;当经济学家把握影响政策的伦理考虑时以及当道德哲学家能够使用经济模型时,经济学与伦理学将更有助于政策的制定。

我们的书主要是为美国读者而写的,我们举的事例,也如我们的教育和经验,主要是美国的。因此,你们可能会问,我们应当为面临不同的问题、在经济学与哲学方面有着自己丰富传统的中国读者提供什么呢?我们希望提供很多,尽管也许并非完全是读者所希望的。因为我们并不为经济理论化、道德反思或政策制定提供任何处方。特别是,我们并不捍卫任何一种全面的道德理论或任何一种特殊的正义理论。我们也并不试图决定支持哪一种可加选择的道德考虑,诸如自由、福利还是平等。我们阐述了福利经济学和功利主义的基本原理,指出了它们的优点,但我们也强调了它们的局限性。尽管本书并没有提供处方,但它对政策制定者仍可以有很大的用处,他们可对他们所使用的一系列道德概念和理论命题有所认识,因此能从技术的精通性和伦理的敏感性方面促进他们的政策思维能力。

没有处方,这表明了我们对哲学伦理学是促进智能思考而不是

颁布特殊指令的理解。其中一个好处是,这种伦理学研究方法有助于使本书克服隔离中美两国的许多文化障碍而具有可应用性。尽管我们所论述的某些特殊问题和某些事例是地方性的,但我们所提出的问题具有普遍性,这些问题涉及经济制度与政策可用以评估的方式,涉及经济学与道德哲学之间的关系,还涉及它们应当共同影响公共政策的途径。由于我们提供的是理智资源和问题而不是对特殊问题的回答,所以本书可以与中国面临的经济选择密切相关,即使中国面临的问题显然与美国的极为不同。

尽管中国有自己独特的哲学传统,我们相信,我们有关制度和政策的多方面讨论仍有价值,我们关于经济学与伦理学之间关系的讨论对中国学者和政策制定者仍有助益。环境、问题和理智传统不同的事实并不意味着基本道德原则或经济原则必定相异。尽管我们声称既不提供一种全面的道德理论,也不倾全力构造福利、权利、自由、正义或平等概念,我们的研究假定则是:寻求对道德问题的正确答案和令人信服的道德概念是有意义的。

我们期望,中美两国的许多读者不要都赞同我们的观点。我们欢迎分歧,我们会认真地将分歧看作是双方纠正错误、澄清概念的良机。我们珍惜这种论证,即便它跨越了深刻的文化障碍,因为正是这种良机,有助于双方加深理解和挑战未经批判而接受的假定。尽管未必总是有可能解决分歧,但道德争端的关键是要寻求真理。肯定不会很快达成的目标是:正确地理解道德概念及其与经济学的恰当关系,确定正确的原则以及评估政策的正确方法。

人们可希望大家都同意的只是非常一般的原则和概念。特殊的结论将迥然不同。是非取决于事实如何。例如,空气污染对总体福利的影响在某些地方可能更大些,而在其他地方可能比消除污染的

控制而造成的较缓慢增长的影响要小些。因此,对最大化总体福利的一般原则的一致意见在不同地方将意味着不同的特殊政策。而且很可能,一般原则与特殊事实还不足以独特地确定一套正确的政策或制度,而只能用以区分一系列道德上可接受的政策或制度安排。因此,在这些可接受的政策中作选择将取决于诸如历史、文化和独特的制度这些因素。诸如这样的区别是普遍存在的,它们与寻求跨文化地正确回答本书所提出的涉及道德哲学与经济模型制作的一般问题的回答是完全一致的。

本书中我们的目标之一是,为福利经济学、博弈论和社会选择理论的基本概念和模型以及一系列主要的道德概念和理论提供某种入门。正是用这种方式,我们希望为任何寻求使用经济分析来评估公共政策的人提供一种有用的资源。

但是,本书不仅仅是一部没有争议的经济学与伦理学的基本原理的导论。我们有我们自己理解经济学以及伦理学的基本概念的方式,而且,本书也捍卫了许多有争议的结论,特别是涉及经济学与伦理学之间密切关系的那些结论。

与其说本书提炼了已被接受的观点,不如说我们只宣称我们的论证是具有说服力的。当我们的前提是引人注目的,我们的逻辑是正确的时候,我们的结论就应当也是令人信服的。因此,我们希望本书是让人有所收获的和有劝说力的。但是,我们的经验和我们的理智是有限的,无论我们如何尽最大程度的努力,我们的某些论证无疑仍然是有批评的余地的。

这一接触中国读者的机会确实令我们激动,我们发现最令我们激动的是,为关于诸如“应当如何评价可选择的经济政策和制度?”、“应当如何理解福利、公正、权利、自由、平等和团结以及它们应当发

挥多大的作用?”这样的问题提供了对话的可能性。我们希望,中国读者将有兴趣于我们提出这些问题的方式、我们所作出的区别以及我们所提供的不完全的回答,我们还希望,他们将利用我们所提供的这些资源,富有活力地指出他们所发现的无论哪些错误,改善我们的研究成果。

D · M · 豪斯曼( Daniel M. Hausman )

2006 年 3 月 6 日

(陆晓禾 译)